承诺书

律师事务所依法参加2018年度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工作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本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、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参加年检。
2. 本所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，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3. 本所若存在隐瞒有关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等弄虚作假行为的，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。

负责人：

律师事务所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